

从财政视角理解和拥护“两个确立”

山东省财政厅 | 潘辉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指出，“党确立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由此形成了关于“两个确立”的重大政治论断。从现实实践和理论意义看，“两个确立”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最重大政治成果和最重要历史经验，是历史的选择、时代的选择、全党的选择、人民的选择。对当代财政青年而言，从财政视角准确理解“两个确立”，有助于我们更扎实地履职尽责，履行好所肩负的历史使命。

从财政视角准确理解“两个确立”

（一）财政职能定位的有效发挥离不开“两个确立”。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将财政的职能定位提高到前所未有的新高度。财政在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高质量发展中承担着日益重要的职责和使命。财政事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更加充分地发挥职能作用，必然更加需要坚强核心的有力领导，需要与时俱进先进思想的正确指导。党的十八大以来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已经证明并将持续证明，党和国家事业发

展的根本原因，在于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航向。“两个确立”的提出，为做好财政工作提供了强大理论指导和有力思想武器。

（二）财政政治属性的精准体现离不开“两个确立”。财政部门首先是政治机关，财政干部首先是政治干部，做好财政工作，必然需要把握政治机关的定位。“两个确立”是遵循理论逻辑、源于实践经验、顺应人民意愿的历史所趋，是当前做好各项工作所必须贯彻落实的政治准则。一直以来，财政部门始终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精准聚焦党中央的决策部署，牢记初心使命，勇于担当作为，把“两个确立”作为最大的政治原则落实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全力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实干践行者，政治机关的属性更加彻底、更加精准地体现出来，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进步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

（三）财政重要论述的丰富拓展离不开“两个确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深邃，是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指导我国经济发展实践形成的重大理论成果，其中也包含着很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

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如“科学的财税体制是优化资源配置、维护市场统一、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制度保障”“经济学虽然是研究经济问题，但不可能脱离社会政治，纯而又纯”，等等。在当前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上，必然更加需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准确把握其中蕴含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积极推进新时代财政理论建设，丰富财政理论体系，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更充足的财政理论支撑。

（四）公共财政蕴含的民本理念离不开“两个确立”。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是财政事业蓬勃发展的行动指南。习近平总书记在2022年新年贺词中指出：“大国之大，也有大国之重。千头万绪的事，说到底是千家万户的事。”党的十八大以来，财政部门始终聚焦千家万户的急难愁盼，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不断取得新进展。习近平总书记说过，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

民的富足安康，党和国家事业的进步发展，是需要我们不断破解的重大时代课题。在解决时代课题中，愈加彰显出习近平总书记的掌舵领航作用，在回答时代之问中，愈加彰显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作用。

“两个确立”对财政工作的重要意义

（一）“两个确立”的提出意味着财政发展的方向更加清晰。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勉励广大党员干部要牢记“国之大者”。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明确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从财政的公共性和公平性角度看，理解、拥护“两个确立”，必须始终把服务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方向，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应当看到，当前财政工作在改善民生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但随着时代的发展与社会的进步，财政部门仍然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持续发力，努力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两个确立”的提出意味着财政事业的底气更加充足。习近平总书记以其恢弘气魄和远见卓识，运筹帷幄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从容驾驭各种复杂局面，带领全国人民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交出了一份世界瞩目、可以载入史册的优异答卷。“两个确立”

可以更好地把全国人民动员起来、凝聚起来，为财政统筹施策提供坚实的政治保障、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2012—2021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11.73万亿元增加到20.25万亿元，年均增长6.9%；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从12.6万亿元增加到24.63万亿元，年均增长8.5%。正是在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综合国力显著增强，财政实力愈加雄厚，财政事业发展的后劲更加夯实、底气更加充足。

（三）“两个确立”的提出意味着财政承担的责任更加重大。当前，“两个确立”更加深入人心，普通群众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更加拥护，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更加信赖。但同时，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交织激荡，各种“黑天鹅”“灰犀牛”事件时有发生。应对国内外各种风险考验，更加需要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团结带领全国人民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财政作为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在应对风险挑战方面更是责无旁贷且大有可为，需要我们更加主动担当，增强忧患意识、树牢底线思维，有效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的财政环境。

（四）“两个确立”的提出意味着财政青年的平台更加宽广。习近平总书记一直关心关爱青年干部成长，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过去、现在、将来青年工作都是党的工作中一项战略性工作”，为新时代中国青年运动和青年工作指

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财政青年作为当代最为积极向上的中国青年一分子，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谆谆教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拥护“两个确立”作为我们干事创业的政治准则，必将拥有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新征程上，在财政改革发展的大潮中，财政青年必是更加灿烂的追光者，必是“请党放心、强国有我”的逐梦者。

从财政的视角坚定拥护“两个确立”

（一）做好财政工作，把拥护“两个确立”作为必然的政治要求。新时代新征程，财政事业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面临着难得的改革机遇，也承载着应对风险挑战的重大责任。我们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就是要充分认识财政工作的政治属性，充分把握财政部门的政治机关定位，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从外在要求变为内在主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做到以政领财、以财辅政；就是要用政治眼光看财政问题，用广阔视野谋划推进财政发展，确保财政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二）做好财政工作，把拥护“两个确立”作为必然的忠诚信仰。党中央有核心、全党有核心，党才有力量。党的十八大以来实践证明，习近平总书记无愧为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闪烁着马克思主义光芒的真理，我们必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理论自信，通过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认

真领会“两个确立”的深邃内涵，科学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用“两个确立”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坚定信心、增强斗志。把讲忠诚作为践行“两个确立”的第一标准，真正地忠诚核心、拥护核心、跟随核心、捍卫核心，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坚决听从习近平总书记命令、服从党中央指挥。

（三）做好财政工作，把拥护“两个确立”作为必然的制胜法宝。当前，我们正在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的赶考之路上，有许多艰难险阻、风险挑战亟待破解，这就更加需要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作为致胜法宝和破题之策，主动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找思路、寻对策，注重在对标对表党中央决策部署中找准财政工作定位，研究完善财政政策包，丰富政策工具箱、打足提前量，优化财政收支，强化资金监管，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认真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奋力推动财政各项工作行稳致远，切实发挥好积极的财政政策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作用。

（四）做好财政工作，把拥护“两个确立”作为必然的情感依附。财政青年是财政事业长远发展的中坚力量和未来所系，做好财政工作必然需要把财政青年成长成才作为关键一环。财政青年要学会感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深切关爱关怀，学会体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力量，增进对“两个确立”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财政青年要真学、真信、真用，使“两个确立”植根于广大财政青年的信仰深处，不断增强对党的向心力和坚定完成党的伟大事业的使命感，确保党的红色江山永不变色、红色基因代代相传、红色事业后继有人。□

（此文系2022年全国财政系统“更好按经济规律办事 财政青年怎么办”主题征文一等奖获奖文章）

责任编辑 李艳芝

财政动态

辽宁：聚焦三年行动方案 加力提效支持扩投资

今年以来，辽宁省财政厅紧扣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工作部署，政策早谋划、项目早储备、资金早下达，加强政策集成，全力以赴扩大有效投资。一季度已下达扩大投资相关专项资金252亿元，比2022年同期增加60亿元，增长31%，助力“开门红”。

一是支持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下达交通运输领域资金167.3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75亿元，增幅81.2%。立足打基础、利长远、补短板，重点支持京哈高速改扩建，本桓、凌绥、阜奈高速公路、沈白高铁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综合交通枢纽建设，发挥交通在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中的“先行官”作用。下达省以上基本建设投资8.7亿元，加大项目前期资金投入，推动谋划一批高质量项目，支持一批在建续建工程，推动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尽早发挥经济和社会效益。

二是支持春耕生产，保障粮食安全。及时下达玉米及大豆生产者补贴、产粮大县奖励等保障春耕生产专项资金62亿元，保障种粮农民收益，调动县级政府和农民种粮积极性，为农民开展春耕备耕提供资金保障。安排2500万元，支持化肥生产企业储备春耕肥110万吨，为春耕生产提供物资保障。

三是支持企业“走出去”。抓住后疫情时代新机遇，安排招商引资专项经费，帮助企业找市场、谈项目、抢订单。推进辽宁企业与日本、韩国企业合作交流，促进双方在智能制造、节能环保、医疗康养等产业深度对接；支持省经贸代表团出访德国、瑞士、奥地利等地开展欧洲招商之旅，累计推进智能制造、新材料、输变电装备等领域招商项目28个，达成意愿投资22.4亿元，达成外贸订单意向合同9.8亿元。

四是加强协作合力促振兴。围绕支持做好“三篇大文章”、数字辽宁智造强省等重点工作，积极与省直相关部门开展对接，共同研究支持政策，更好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落实“领导干部进园区进企业 服务振兴新突破”专项行动工作部署，以全省财政系统“进企业、进项目、进基层”活动为抓手，赴沈阳、辽阳等地深入企业一线，实地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宣介国家和省相关支持政策，增强企业信心，帮助企业解决发展中遇到的难题。

（辽宁省财政厅 谢泓潭）